

证券代码：300158

证券简称：振东制药

公告编号：2016-122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以邮件、传真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并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仁虎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认真研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满足子公司投资及流动资金需要，有利于子公司业务的拓展及公司总体经营战略实施；降低公司整体融资成本，有利于降低财务费用支出。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向全资子公司山西振东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和山西振东道地药材开发有限公司借款。董事会本次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二、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原激励对象刘春因个人原因辞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15 万股，回购价格为 6.8180643 元/股。董事会本次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11 月 10 日